



**湖南华菱线缆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资料**

2026 年 4 月 20 日

湖南华菱线缆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议程

- 一、主持人介绍到会股东及来宾；
- 二、会务组宣布本次到会股东资格审查情况；
- 三、主持人宣读本次大会表决办法；
- 四、主持人宣布监票人、计票人名单；
- 五、报告人宣读议案，与会股东进行审议；

序号	审议议案
1	2025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2	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	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4	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	关于公司 2026 年融资计划的议案
6	关于公司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议案
7	关于公司 2026 年投资计划的议案
8	关于公司 2026 年期货套期保值业务预计的议案
9	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及公司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0	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11	关于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序号	报告事项
12	2025 年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六、股东发言和询问；
- 七、股东对议案投票表决；
- 八、休会，统计表决结果；
- 九、监票人宣布表决结果；
- 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 十一、主持人宣读大会决议；

十二、主持人宣布股东会结束。

议案 1:

2025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各位股东:

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文件要求,公司组织编制完成了 2025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30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湖南华菱线缆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湖南华菱线缆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现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

2026 年 4 月 20 日

议案 2:

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

2025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积极有效地行使董事会职权,认真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勤勉尽责地开展董事会各项工作,推动公司治理水平提高和各项业务可持续健康稳定发展,圆满实现“十四五”发展规划目标。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5.07 亿元,同比增长 8.39%;净利润 1.10 亿元,同比增长 1.05%。扣非净利润 8,866.73 万元,同比增长 4.02%;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870.01 万元,同比增长 60.13%。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30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湖南华菱线缆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现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

2026 年 4 月 20 日

议案 3:

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第一部分：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25 年，公司财务部门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会计法》的规定进行了财务核算，公司所编制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现将决算情况报告如下：

一、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单位：元

	2025 年	2024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 年
营业收入（元）	4,506,968,413.23	4,157,946,276.57	8.39%	3,470,052,757.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10,195,012.89	109,055,137.54	1.05%	86,503,021.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88,667,281.73	85,241,795.06	4.02%	61,892,442.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18,700,107.28	261,469,893.84	60.13%	257,812,917.0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0	0.20	0.00%	0.1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0	0.20	0.00%	0.1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93%	6.91%	-0.98%	5.73%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 年末
总资产（元）	6,475,592,381.29	4,642,391,972.42	39.49%	3,977,389,555.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918,362,763.21	1,617,348,437.20	80.44%	1,541,130,131.03

二、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005,332,159.31	1,184,928,327.35	1,186,213,530.94	1,130,494,395.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2,161,408.30	31,479,685.59	28,521,901.19	18,032,017.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27,953,825.30	26,405,755.45	22,115,188.17	12,192,512.81

的净利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6,524,424.85	170,651,665.64	-30,177,763.02	394,750,629.51

三、资产负债表数据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5 年末		2025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1,120,795,805.90	17.31%	674,981,728.14	14.54%	2.77%	
应收账款	1,600,013,815.96	24.71%	1,208,970,143.93	26.04%	-1.33%	
合同资产	153,646,412.56	2.37%	167,211,671.38	3.60%	-1.23%	
存货	710,636,806.83	10.97%	492,060,953.91	10.60%	0.37%	
投资性房地产	14,851,963.11	0.23%	16,877,877.23	0.36%	-0.13%	
长期股权投资	26,992,391.56	0.42%	25,582,309.06	0.55%	-0.13%	
固定资产	410,948,997.81	6.35%	364,107,585.99	7.84%	-1.49%	
在建工程	136,284,885.44	2.10%	26,136,950.61	0.56%	1.54%	
使用权资产	4,085,624.69	0.06%	1,630,962.61	0.04%	0.02%	
短期借款	328,832,988.83	5.08%	512,804,417.10	11.05%	-5.97%	主要系获取定向增发资金补充流动资金，销售回款现金增加，减少短期借款所致
合同负债	20,225,450.29	0.31%	25,777,794.11	0.56%	-0.25%	
长期借款	25,500,000.00	0.39%	339,220,097.24	7.31%	-6.92%	主要系获取定向增发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提前归还项目专项银行贷款所致
租赁负债	2,764,895.30	0.04%	480,251.50	0.01%	0.03%	

四、费用分析

单位：元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185,597,745.58	167,096,331.99	11.07%	主要系销售规模增长，业务拓展及招投标费用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	49,673,888.40	50,131,467.32	-0.91%	
财务费用	15,659,890.52	24,325,509.32	-35.62%	主要系定向增发进一步优化融资结构，降低贷款规模，提高资金存贷收益所致
研发费用	143,918,025.22	134,414,682.83	7.07%	

五、现金流变动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11,616,745.86	3,855,704,707.00	9.2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92,916,638.58	3,594,234,813.16	5.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8,700,107.28	261,469,893.84	60.1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8,074,719.88	6,725,890.79	7,602.6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97,504,799.94	142,557,819.02	740.0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9,430,080.06	-135,831,928.23	-400.2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65,143,187.29	1,103,999,851.22	96.1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58,791,554.33	1,246,123,106.52	9.0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6,351,632.96	-142,123,255.30	667.3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45,621,660.18	-16,485,289.69	3,409.75%

说明：

1、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增加 60.13%，主要系本期公司营销规模扩大，深耕矿山新能源、电力电网及冶金建筑等板块，加快订单快产快销快结算，优化采购资金结算方式及账期，增加票据融资，提高经营活动资金运营效率所致。

2、本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减少 400.20%，主要系本期增加募投项目资金投入，根据项目支付进度，将短期闲置资金购买保本保收益存款所致。

3、本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增加 667.36%，主要系本期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项目获取资金，同时提前归还项目专项银行贷款所致。

4、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较上期增加 3,409.75%，主要系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 15,723.02 万元，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 54,359.82 万元，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 94,847.49 万元。

第二部分：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一、预算编制说明

本预算报告是公司本着谨慎性的原则，在公司 2025 年全面预算的基础上编制，预算报告所选用的会计政策在各重要方面均与本公司实际采用的相关会计政策一致。

二、预算编制基本假设

1、公司所遵循的国家及地方现行的有关法律、法规及产业政策无重大变化；

2、所在行业市场行情、主要产品和原燃料的市场价格和供求关系无重大不确定性；

3、国家现有的银行贷款利率、通货膨胀率无重大改变；

4、公司所遵循的税收政策和有关税收优惠政策无重大改变；

5、公司的生产经营计划、营销计划、投资计划能够顺利执行，不受宏观环境变化及政府政策变化的重大影响；

6、无其他不可预见及不可抗拒因素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三、主要财务指标预测

营业收入：2026 年度公司计划实现营业收入较 2025 年增长 0-50%；

净利润：2026 年度公司计划实现净利润较 2025 年增长 0-100%。

四、确保预算完成的主要措施

1、强化绩效考核，提升公司整体管理效率；

2、加强市场开发与营销网络建设，积极拓展市场份额；

3、提升研发实力，注重技术人才培养与引进，不断增强产品核心竞争力与附加值；

4、加强资金运行监管，降低财务风险，合理调度和使用资金，提高资金利用效率；

5、强化成本控制与预算执行分析，及时发现并解决问题，持续优化管理；

6、加快新业务开拓和投资管理，健全内部控制体系，强化风险防范机制。

五、风险提示

本预算为公司 2026 年度经营计划的管理控制指标，不代表公司对 2026 年的盈利预测和承诺，能否实现受宏观经济环境、原材料价格波动、国内外疫情不确定因素、市场需求变化及公司战略规划调整等影响。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湖南华菱线缆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全文已于 2026 年 3 月 30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现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

2026 年 4 月 20 日

议案 4:

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各位股东:

根据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5 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10,195,012.89 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110,195,012.89 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11,019,501.29 元后，累计可供投资者分配的利润为 629,218,566.69 元。

为充分考虑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和合理诉求，更好地回报股东，结合公司当前实际经营、现金流状况与未分配利润情况，公司董事会拟定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638,350,432 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65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41,492,778.08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利润作为未分配利润继续留存公司用于支持公司经营需要。

若自本公告日至实施权益分派方案的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股本发生变动，依照变动后的股本为基数实施方案并按照上述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相应调整。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5 年-2027 年）》。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30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湖南华菱线缆股份有限公

司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现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

2026 年 4 月 20 日

议案 5:

关于公司 2026 年融资计划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满足公司业务扩展及经营资金需求,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公司制定了 2026 年度融资计划,相关情况如下:

一、2026 年融资计划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扩增所需并综合考虑降低财务费用,公司 2026 年度融资总原则为银行+资本市场+银行间融资,规模总额预计不超过 49.5 亿元(含安徽三竹),根据市场利率综合成本、资金用途等选择融资方式。

融资计划有效期自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批准之日起至召开 2026 年年度股东会作出新的决议之日止。

二、银行授信及资产证券化计划

1、为支撑公司稳健发展,公司计划进一步扩增银行授信至 70 亿元(含银行保理出表),本次申请银行授信额度有效期自 2025 年年度股东会批准之日起三年,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2、为公司战略规划的落地和后续规模提升储备资金,计划持续推进资产证券化项目,产品品类包含交易所市场 ABS+银行间市场 ABN(包含 ABCP 等子品类)产品,注册额度不超过 20 亿元。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30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湖南华菱线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6 年融资计划的公告》,现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

2026 年 4 月 20 日

议案 6:

关于公司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更好地支持公司经营,增强公司市场竞争力,保障自身收款权利,考虑公司整体发展,公司计划与金融机构、类金融机构(以下简称“合作机构”)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

一、保理具体内容

(一) 保理方式: 应收账款无追索权保理。

(二) 合作机构: 公司开展保理业务的合作机构为国有控股及商业银行等具备相关业务资格的机构,包括但不限于中国农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分支行、交通银行及其分支行、浦发银行及其分支行等,具体合作机构根据保理融资成本、融资期限、服务能力等综合因素选择。合作机构与公司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可能或已经造成上市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关系。

(三) 保理融资金额: 累计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具体每笔保理业务以单项保理合同约定为准。

(四) 业务期限: 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申请期限为自审议本议案股东会决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具体每笔保理业务期限以单项保理合同约定期限为准。

(五) 融资费率: 根据市场费率水平由公司与合作机构协商,根据转让的应收账款合同约定的到期日或根据付款记录等其他信息明确推断出到期日天数测算确定。

(六) 授权范围: 本议案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实施。在额度范围内授权公司管理层行使具体操作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

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保理业务相关机构、确定公司可以开展的应收账款保理业务具体额度等，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申请期限为自审议本议案股东会决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具体每笔保理业务期限以单项保理合同约定期限为准。授权期限自股东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二、主要责任及说明

开展应收账款无追索权保理业务，保理业务相关机构承担应收账款债务方信用风险，若出现应收账款债务方信用风险而未收到或未足额收到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相关机构无权向公司追索未偿融资款及相应利息。

三、决策程序和组织实施

（一）在额度范围内授权公司管理层行使具体操作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保理业务相关机构、确定公司可以开展的应收账款保理业务具体额度等；

（二）授权公司组织实施应收账款保理业务。公司将及时分析应收账款保理业务，如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风险，并第一时间向公司董事会报告；

（三）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有权对公司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具体情况监督与检查。

四、开展保理业务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有利于缩短公司应收账款的回笼时间，提高资金周转效率，降低应收账款管理成本，改善公司的资产负债结构及经营性现金流状况，有利于公司经营活动稳健发展，对公司日常性经营有积极影响，符合公司发展规划和整体利益，不会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30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湖南华菱线缆股份有限公

司关于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公告》，现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

2026年4月20日

议案 7:

关于公司 2026 年投资计划的议案

各位股东:

2026 年, 公司围绕效益优先的原则, 同时根据外部市场变化, 积极稳妥有序推进投资项目的实施, 全力推进产值、产能的扩张; 积极推进“提质增效、管理增效、降本增效”和品牌提升行动, 增强企业核心竞争力, 提高市场认可度。

公司 2026 年投资计划主要聚焦以下几个方面: 一是定增募投项目的实施, 主要包括新能源及电力用电缆生产建设项目、高端装备用高柔性特种电缆生产建设项目、高端装备器件用综合线束及组件生产建设项目、数智化升级及综合能力提升建设项目等; 二是其他可能发生的自有资金投资项目。

按照上述原则, 2026 年公司投资计划支出 30,250 万元, 其中定增募投项目计划支出 29,750 万元, 自有资金投资项目计划支出 500 万元。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现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

2026 年 4 月 20 日

议案 8:

关于公司 2026 年期货套期保值业务预计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生产电线电缆产品为主,产品主要原材料为铜、铝,单位价值较高,为规避主要原材料价格剧烈波动给公司生产经营带来的不确定性风险,保证日常生产经营能够平稳有序地进行而开展套期保值业务。具体情况如下:

一、2025 年套期保值业务执行情况

2025 年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开展中占用的可循环使用的保证金最高额度未超过董事会授权的(即任一时点都不超过)人民币 1.2 亿元。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不以投机为目的,主要为有效规避铜、铝等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带来的影响。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相关会计政策及核算原则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等相关规定执行。

二、2026 年度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预计情况

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开展最高保证金投入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2 亿元的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使用,业务期限为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30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湖南华菱线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现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

2026 年 4 月 20 日

议案 9:

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及公司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各位股东:

现将公司 2025 年补充确认关联交易情况及 2026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类别和金额汇报如下:

一、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补充确认情况

2025 年度, 公司通过公开投标中标湖南省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面向不特定对象的公开招标采购电线电缆项目, 并按照公开招投标结果于 2025 年 9 月与湖南省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签署了 2 年期框架合同, 预计金额为 11, 747. 59 万元, 具体以实际执行为准, 不构成《公司章程》规定的重大交易, 合同签署后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向湖南省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含子公司)销售电线电缆产品合计 4, 434. 31 万元, 相关业务交易价格由交易双方通过公开招投标程序确定, 价格公允。

公司最终控股股东湖南钢铁集团由湖南省国资委委派的外部董事同时在湖南省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担任外部董事, 湖南省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关联方, 公司与湖南省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之间的交易为通过公开招投标确定价格的交易, 定价公允,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属于可以申请豁免审议的关联交易, 公司从谨慎性考虑, 将上述交易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议。

二、2026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2026 年, 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发生金额 90, 818. 00 万元(不含华菱通宝保理融资业务费用, 其中华菱通宝融资业务费用预计不超过 400 万元), 其中日常关联销售及提供劳务预计发生金额为 48, 500. 00 万元, 占 2025 年度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10. 76%; 日常关联

采购及接受劳务预计发生金额为 17,100.00 万元，占 2025 年度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3.79%。关联方债权转移预计发生金额为 20,000.00 万元，占 2025 年度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4.44%。日常关联交易费用在预计总额内调配，实际发生总金额控制在全年预计总额范围内。

1、日常关联销售及提供劳务

2026 年，公司日常关联销售及提供劳务预计发生金额为 48,500.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6 年预计发生金额	截至 2026 年 2 月 28 日已发生金额	2025 年实际发生金额
华菱湘钢	销售电线电缆	市场价	12,000.00	1,079.32	10,342.62
	销售铜块	市场价	4,000.00	633.19	3,444.76
湖南省高速公路集团及其下属子公司	销售电线电缆	市场价	12,000.00	1,463.63	4,434.31
衡阳华菱钢管	销售电线电缆	市场价	4,000.00	214.35	2,345.82
华菱涟钢	销售电线电缆	市场价	6,000.00	830.08	1,925.19
涟源钢铁集团	销售电线电缆	市场价	1,500.00	11.49	1,009.52
阳春新钢	销售电线电缆	市场价	2,000.00	49.50	447.24
涟钢电磁材料	销售电线电缆	市场价	1,500.00	41.54	1,380.50
华菱连轧管	销售电线电缆	市场价	2,000.00	168.66	1,495.27
湖南国贸	销售电线电缆、提供劳务	市场价	500.00	0	0
湖南钢铁集团其他下属子公司	销售电线电缆、提供劳务	市场价	2,000.00	61.93	1,497.99
其他非湖南钢铁集团下属子公司	销售电线电缆、提供劳务	市场价	1,000.00	0.66	83.36
小计	-	-	48,500.00	4,553.35	28,406.58

2、日常关联采购及接受劳务

2026 年，公司日常关联采购及接受劳务预计发生金额为 17,100.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6 年预计发生金额	截至 2026 年 2 月 28 日已发生金额	2025 年实际发生金额
海南华菱资源	采购铜杆	市场价	16,000.00	3,122.01	4,551.94

有限公司					
湘钢金属材料	接受劳务	市场价	50	4.25	13.07
湖南钢铁集团 其他下属子公 司	采购钢绞线、柴油、 气体等产品	市场价	500.00	29.39	234.09
	接受劳务（监理、 设计、造价、法务、 培训、设备检测等）	市场价	550.00	0	94.06
小 计	-	-	17,100.00	3,155.65	4,893.16

3、关联租赁

2026 年，公司关联租赁预计发生金额为 5,218.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6 年预计发生金额	截至 2026 年 2 月 28 日已发生金额	2025 年实际发生金额
湘钢金属材料	租赁厂房	市场价	213.00	0	212.88
	代缴电费	市场价	5,000.00	0	1,430.67
华菱天和商务	承租房屋	市场价	5.00	0	4.5
小 计	-	-	5,218.00	0	1,648.05

4、关联方债权转移

2026 年，公司关联方债权转移预计发生金额为 20,000.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6 年预计发生金额	截至 2026 年 2 月 28 日已发生金额	2025 年实际发生金额
华菱湘钢	债权转移	市场价	10,000.00	0	7,624.85
华菱涟钢	债权转移	市场价	5,000.00	0	864.61
上海国贸	债权转移	市场价	5,000.00	0	0
小 计	-	-	20,000.00	0	8,489.46

注：2026 年，通过华菱湘钢发生债权债务转移的单位有河北冀中邯峰矿业有限公司、重庆赛迪热工环保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中国平煤神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招标采购中心、山西曙光船窝煤业有限公司、淮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川煤供应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等企业；通过华菱涟钢发生债权债务转移的单位有郑州煤电物资供销有限公司；通过上海华菱湘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发生债权债务转移的单位有贵州水城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三、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1、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公司的关联方主要是公司最终控股

股东湖南钢铁集团及其下属子公司、公司最终控股股东湖南钢铁集团外部董事担任外部董事的企业、公司控股股东湘钢集团控制、对外投资（超过 5%）的企业、公司控股股东湘钢集团高管担任董事的企业，属于《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规定的情形。

2、上述关联交易系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所需。关联方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良好，在与公司日常交易中均能履行合同约定，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

四、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以当期市场价格向关联方销售产品和提供劳务，同时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交易原则客观、公平、公正，价格公允。

2、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该交易为日常关联交易，公司将根据日常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与关联方签订协议。

五、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需要，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定价原则为市场价格，具备公允性，没有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同时，由于该交易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小，不会对公司本期及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不会对上述关联方产生依赖。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30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湖南华菱线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及公司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现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关联股东湘潭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湖南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湖南迪策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华菱锐士一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需回避表决。

2026 年 4 月 20 日

议案 10:

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贯彻落实《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相关监管要求,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科学、规范、透明、有效的薪酬管理体系,激励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和长期价值,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制定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30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湖南华菱线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公告》及《湖南华菱线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现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

2026年4月20日

议案 11:

关于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了进一步完善湖南华菱线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激励约束机制、提高公司治理水平、促进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经营等实际情况,制定了本方案。具体如下:

一、适用对象

公司 2026 年度任期内的董事。

二、适用期限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自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生效至新的薪酬方案通过后自动失效。

三、薪酬方案

(一) 董事薪酬方案

1、独立董事

公司独立董事薪酬实行津贴制,独立董事不参与公司内部与薪酬挂钩的绩效考核,独立董事津贴为 12 万元/年(税前)。

2、非独立董事

(1) 外部董事:未在公司担任除董事以外职务的非独立董事,不参与公司内部与薪酬挂钩的绩效考核,不在公司领取薪酬;

(2) 内部董事:在公司担任除董事以外职务的非独立董事,其薪酬根据在公司任职的职务与岗位职责确定,不再领取董事津贴。薪酬构成和绩效考核按照公司相关标准执行。

3、其他说明

公司董事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期计算薪酬和津贴并予以发放。

（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说明

公司 2026 年度任期内的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规定，结合其在公司具体任职岗位、绩效考核结果等领取薪酬。2026 年度任期内的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自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后生效至新的薪酬方案通过后自动失效。

四、其他规定

1、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按月发放，其为公司履职所发生的差旅费等按公司规定据实报销。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期计算薪酬和津贴并予以发放。

3、上述薪酬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4、薪酬体系应为公司的经营战略服务，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可根据公司经营情况的变化，结合行业水平、发展策略、岗位价值等因素适当调整。

该议案内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30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湖南华菱线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6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其中，2026 年度董事会薪酬方案现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请关联股东回避表决；2026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现向公司股东会说明。

2026 年 4 月 20 日

报告事项：

湖南华菱线缆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独立董事按照国家法规和《公司章程》赋予的权利和义务，诚信、勤勉、客观、独立地履行职责，按时出席公司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为公司运营提出意见和建议，发挥独立董事的独立作用，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和公司整体利益。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戴晓凤、杨长龙、余利文和已离任独立董事栾大龙、游达明、杨平波分别编制了《2025 年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30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司独立董事分别编制的《湖南华菱线缆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2026 年 4 月 20 日